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相关事项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经核查，现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更正如下：

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原披露内容为：

“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及为维护上市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现更正为：

“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及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十日内注销；用于除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外上述其他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2日